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融金融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中证短融指数系列等 8 条指数编制方案的公告》，将“中证内地金融主题指数”修订为“中证银行保险 50 主题指数”，并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实施。

鉴于中融金融鑫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包含中证内地金融主题指数，本次其修订后的指数名称及选样方法与本基金基金合同中约定的金融主题行业定义不完全相符，可能无法准确地表征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再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调整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的上述指数，并相应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比较基准调整方案

目前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金融主题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调整为：

中证 800 金融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二、基金合同的修订

根据上述调整方案，本公司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之“五、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修订。

原表述：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金融主题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内地金融主题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该指数是中证内地主题系列指数的子指数，以中证 800 指数为样本进行金融主题证券筛选，选取包含银行、保险、资本市场、特殊金融服务、其它综合性金融服务行业的市值排名前 50 的股票形成指数成份股，能够反映沪深两市金融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

修改为：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金融指数收益率×60%+中证香港 300 金融服务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800 金融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该指数是中证 800 行业指数的子指数，以中证 800 指数为样本按中

证行业分类中进入金融行业一、二级行业的全部股票组成，能够反映沪深两市金融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

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调整及基金合同修订事宜自 2022 年 8 月 15 日起生效。本公司将更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向证监会履行备案手续，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及修改基金合同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查阅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官网（www.zr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160-6000、010-56517299）咨询详情。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5日